

出口至英国要办什么产地证，普惠制产地证FORM A

产品名称	出口至英国要办什么产地证，普惠制产地证FORM A
公司名称	广州优先通贸易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广州市越秀区寺右二马路25号冠城大厦三层331房
联系电话	18218046386

产品详情

出口到英国的货物可以办哪些产地证呢？普惠制FA，其次是一般原产地证CO。普惠制FA可享受关税优惠，一般原产地证CO则没有，根据客户需求选择。

普惠制产地证（FORM A或GSP FORM A）是签发的一种优惠性原产地证。采用的是格式A，证书颜色为绿色。在对外贸易中，可简称为FORM A或GSP FORM A。

可办理普惠制证书FA的有：欧盟27国（法国、英国、爱尔兰、德国、丹麦、意大利、比利时、荷兰、卢

森堡、希腊、西班牙、葡萄牙、奥地利、芬兰、瑞典、爱沙尼亚、立陶宛、塞浦路斯、拉脱维亚、波兰、匈牙利、斯洛文尼亚、捷克、斯洛伐克、马耳他、瑞士、罗马尼亚)、挪威、日本、加拿大、澳大利亚、新西兰、俄罗斯、白俄罗斯、哈萨克斯坦、乌克兰、土耳其、保加利亚、列支敦士登公国

普惠制FA填制：

栏：出口商名称、地址、国别

此栏出口商名称必须经我局登记注册，其名称、地址必须与注册档案一致。必须填明在中国境内的出口商详细地址、国名。代理其它公司或经其它公司代理出口的，可在出口商名称、地址、国名后加上“ON BEHALF OF (O/B)”、“CAREOF(C/O)”或“VIA”，再加上代理公司名称。被代理公司含境外名称、地址的不得申报。

第二栏：收货人的名称、地址和国别

该栏填写收货人名称、地址、国名,即提单通知人或信用证上特别声明的收货人。

第三栏：运输方式及路线

该栏填写装货和到货地点（始发地必须是中国国内的港口或城市，目的地必须是给惠国城市）、离境日期及运输方式（如海运、陆运、空运、陆海联运等）。

第四栏：供官方使用

申请人不用填写此栏。在签发“后发”、“补发”证书时由签证机构在证书正本和副本上加盖相应的印章。后发证书在第四栏加盖“ISSUEDRETROSPECTIVELY”；补发证书应在此栏注明原发证书的编号和

签证日期并声明原发证书作废，其文字是：“This certificate is in replacement of certificate of

origin No. x x x dated x x x which

is cancelled”，并加盖“Duplicate”印章；附有日本进口原材料证明的FORM

A证书，应由申请人在此栏加上“Attached with Annex

No. x x x”；货物经香港转往欧盟需办理“未再加工证明”的，由香港中国检验有限公司在该栏批注。

第五栏：商品顺序号

同批出口货物有不同款号的可按顺序分列“1”、“2”、“3”……。该栏可留空。

第六栏：唛头及包装号

此栏应与发票唛头一致，如无唛头，应填“N/M”字样。

第七栏：商品名称，包装数量及种类

此栏填写商品的名称，应根据商品的用途及所用材料给予商品详细的描述。商品的描述以能确定H.S.税目号为准。包装数量应包含各种商品的数量及总数量，货物无包装，应注明“散装（INBULK）”或“裸装（IN NUDE）”。唛头上注明是挂装的衣物，可打总“件数（PCS）”。总数量应用英文大写数字和阿拉伯数字表示，并标明货物包装种类或度量单位。

第八栏：原产地标准

此栏是国外海关审证的核心项目，必须认真审核。

（一）完全为中国原产产品，不含任何进口成份，出口到所有给惠国均填“P”。

（二）含有进口成份的产品（须符合原产地标准）

1、产品出口到欧盟27国、瑞士、挪威、土耳其、列支敦士登、日本等国，填写“W”加商品的H.S.四位

数编码。例如：“W” 95.03。

2、产品出口到加拿大，只填“F”，不填HS编码。

3、产品出口到澳大利亚、新西兰，此栏可留空或填“W”加商品的H.S.四位数编码。

4、产品出口到俄罗斯、白俄罗斯、乌克兰、哈萨克斯坦、乌兹别克斯坦等，其进口成份不得超过离岸价的50%，填写“Y”字样，并在字母后面打上进口价值占出厂价的百分比。例如：“Y” 45%。

第九栏：毛重或其他数量

此栏填写商品的计量单位，如“只”、“件”、“匹”、“双”等。计量单位应依据发票所列的销售单位为准。以重量计算的，则填毛重；只有净重的，填净重即可，但要标上：“N.W.(NETWEIGHT)”

。

第十栏：发票号及日期

此栏不得留空。为避免误解，月份一律用英文缩写，年度要打四位数。此栏所填发票号日期必须与发票一致。发票日期不能晚于第十一、十二栏申请签发日期和第三栏出货日期。

第十一栏：签证当局证明

此栏由签证人员签名并加盖公章。审签人签名必须清楚且保持与备案笔迹的一致，并留有足够的盖章位置。印章与签名不可重叠。如无特殊要求，只签一份正本，不签副本。申请人要求签副本时，可在备注栏提出申请并提供列有此项要求的信用证复印件，签证人员审核后予以加签副本。此栏日期不得早于第十栏发票日期和第十二栏申请日期。

第十二栏：出口商的申明

此栏应有出口国名“中国”和进口国国名，进口国国名必须与第三栏目的港一致。运往欧盟的货物，进口国不明确时，此栏可填“EU”。申请人须在此栏签名并加盖经检验检疫局注册的单位印章，填写申报地点和申报日期。此栏的申报日期不得早于第十栏申请日期。